

普宁市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普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主管 部门	综合规划股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372	下属二级单位数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017.55	财政拨款	7567.35		
	项目支出	4549.8	其他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	维持机关正常运转，保障我局正常履职，维护市城市建设管理保障，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实施内容完成各项工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2023年正常经费	保障局在职及退休人员和机关正常运转		964	
	2	部门办案经费和补充经费	保障局在职及退休人员和机关正常运转		300	
	3	普宁广场水费	普宁广场公共用水由城管局管理，水费由城管局支付，由财政按每月2.5万拨给本局，市供水局应配合市城管局做好普宁广场公共用水管理工作，确保普宁广场公共用水正常。		30	
	4	莲花山公园管养费	按月拨给4.25万作为管养经费，商铺租金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全额上缴财政，待商铺出租后其管养支出等在其上缴后结算收入中拨付解决。		51	
	5	高铁站广场及周边路网管理和维护	高铁站广场及周边路网管理和维护		95	
	6	2023年市区道路维修、路灯维修和绿化等经费	市区道路维修、路灯维修和绿化等经费、市区零星专项维护经费		500	
	7	2023年市区绿化树木公众责任险	市区绿化树木公众责任险		17.8	
	8	普宁市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	普宁市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		2160	
	9	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范围外路灯电费	市政道路照明LED节能改造PPP项目范围外路灯电费		192	
	10	2023年春节灯饰布设工程	全市春节灯饰布设工程		240	
	11					
其他需完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数	局在职及退休人数	人数	372	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按财政相关规定合法合规使用资金	合格/不合格	100%	%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经费支出按工作实际进展合理支出	进度比例	工作实际进展	%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按照预算控制	实际支出数值	≥ 0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容市貌形象	为维护城市管理保障,履行城市管理等各项工作	完成率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维护生态平衡,方便市民出行是否得到改善	合格/不合格	合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市政设施管理	循序渐进引导市民关注城市管理工作进而形成城市管理	市民关注率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对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率	$\geq 95\%$	%

填报要求: 1. 本表统计范围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据; 2. “总体绩效目标”应体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关联性, 可进行分点表述, 总字数不得低于50字; 3. “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应等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其他需完成任务的拟投入金额汇总数。